

附件 1: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共惠东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公章)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个

填报人：王晓勇

联系电话：0752-8830733

填报日期：2023.6.6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有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统一管理全县党政群机关（含党委、政府各部门，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机关，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机关，议事协调机构以及其他行政机构，下同）和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

2、负责拟订本县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审核县直机关和镇（街道）机构改革方案，指导监督镇（街道）、各类开发园区的行政事业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3、管理县、镇（街道）机关的职责配置、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审核县、镇（街道）机关的机构设置与调整；负责分配和调整县、镇（街道）行政编制。

4、组织协调县委部门之间、县政府部门之间，县直机关与乡镇之间的职责分工。

5、负责拟订本县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和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方案并组织实施；管理县属和镇（街道）属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负责审核本县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和其他事业单位的设立、调整；组织制定事业单位的全县性编制标准和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县、镇（街道）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

工作。

6、监督检查各级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县、镇（街道）机关“三定”规定和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以及机构编制政策法规的执行情况。

7、负责县、镇（街道）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检查、监督工作。

8、承办县委、县政府、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和上级机构编制管理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稳步推进各项机构和体制机制改革工作；
- 2、做好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后半篇”文章；
- 3、推进功能区管理体制改革；
- 4、加强涉改信访维稳工作；
- 5、持续提升机构编制法定化水平；
- 6、推动我县中小学教职工编制达标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目标 1：稳步推进各项机构和体制机制改革工作。按照省、市的统一部署，继续推进公安机关改革和海洋综合执法机构管理体制改革，对应市直部门制定我县有关部门的“三定”规定。稳步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按照省、市的统一部署，深化县直部门所属公益一类、二类事业单位改革，优化检验检测、数据信息等经办机构设置，进一步完善公共卫生和重大疾病防治体系。继续推进科级事业单位改革工作，加快推进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改革后续工作；

目标 2 做好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后半篇”文章。稳步推进镇街事业单位改革后续工作，深化镇街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健全完善综合治理委员会、公共服务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乡村振兴委员会等平台的工作机制，做好镇街体制改革评估工作；

目标 3：推进功能区管理体制改革。完善巽寮、港口、九龙峰 3 个度假区（旅游区）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探索度假区（旅游区）实行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目标 4：加强涉改信访维稳工作。加强对典型信访案例和反复性信访案例掌控，加强对涉改信访问题焦点的研判，化解同类矛盾，着力解决机构改革“后遗症”问题。同时，完善工作联动机制，突出未雨绸缪、抓早抓小，切实堵住聚访、串访、越级上访的“风险点”，全力减少涉改信访案件发生，确保全县大局平稳；

目标 5：持续提升机构编制法定化水平。贯彻落实机构编制工作条例及相关法规，抓好机构编制报告、机构编制监督检查等重要制度的组织实施。持续抓好机构编制纪律教育宣传，深化机构编制问题整改工作，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

目标 6：推动我县中小学教职工编制达标工作。制定印发惠东中小学教职工编制达标工作方案，结合年度中小学教职工编制调整工作，多措并举努力促进 2022 年 6 月底前我县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全面达到国家基本编制标准，同时，健全全县中小学教职

工编制动态调整机制，推进教育均衡优质发展。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本部门 2022 年批复的部门预算总收入 679.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79.76 万元，其他收入 0.06 万元。2022 年批复的部门预算总支出 670.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3.33 万元，项目支出 157.04 万元。

二、绩效自评

（一）自评结论

中共惠东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根据《惠东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惠东财监〔2023〕6 号）相关程序、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自评“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为 89 分，绩效等级为“良”。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2 年本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计划，资金在不同项目、用途合理分配，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存在预算调减项目情况，没有发生项目资金调剂，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4 分。

（2）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调整预算数 679.82 万元，收入决算数 679.82 万元，差异率 0%，该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部门的整体绩效目标能充分体现部门职责，设置整体绩效目标体现了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通过切合 2022 年工作要点来设置预期产出数量、质量、效果等，将任务具体落实到各相关责任业务科室。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够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目标设定的指标清晰，可以量化，部分缺少目标测算依据。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4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除对预算执行情况相应指标进行分析外，着重对资产情况进行单独、重点分析。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2022 年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该指标分值 6 分，自评得分 6 分。

（2）结转结余率

本部门 2022 年结余结转率 \leq 10%，该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现存量资金效率性

本部门 2022 年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 \leq -15%。该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本部门 2022 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 25.11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数 25.11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5) 财务合规性

本部门 2022 年会计核算规范、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重大项目均有决策文件、招标函、中标通知书、资金支出审批表、会议纪要等资料，但个别项目未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该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6)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本部门 2022 年预决算在县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官网和部门官网向社会公开。中共惠东县委党校严格按照县财政局规定内容和规范表格公开部门预算、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按规定内容、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公开。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7) 项目实施程序

本部门 2022 年各项目实施程序合规。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其他重点项目都有项目验收等程序。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8）项目监督

本部门对项目进行监管检查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要求各项目承担业务科室对项目开展的情况进行上报。二是组成督查组对项目的进展、资金使用情况、运行质量等进行检查。三是组织对项目进行中期实地抽查以及事后验收。但个别项目缺少监管制度。该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2 分。

（9）报送及时性

本部门 2022 年行政事业单位性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均能按时报送，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10）数据质量

本部门 2022 年行政事业单位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该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11）账务核对情况

本部门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账和财务账核对相符，该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12）资产管理合规性

本部门比较重视固定资产管理，制定有国有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按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该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13）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部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本部门 2022 年年度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三公经费预算数，该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年来，在县委组织部主要领导和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发扬敢于打硬仗、敢于啃硬骨头的精神，解决了一大批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后遗症”“疑难症”问题。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存在问题

(1) 部门绩效管理不够科学；有的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与产出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缺乏对应性，关联性和可操作性不强。有的部门对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各项指标的理解、认识不到位，导致项目绩效目标不够明确、不够细化、不够量化，缺乏可衡量性和可实现性。

(2) 管理措施不够到位；预算编制和执行存在差异，部分项目预算没有执行完，部分项目预算调整幅度较大，部分项目未按预算批复的明细项目使用，不仅损害了预算的严肃性，而且给预算绩效评价带来困难。

(3) 目标设定不够合理；部门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往往是

把年度工作计划或总结中的重点内容直接用来作为绩效目标,或者在设定绩效目标时沿用工作计划或总结中的语言模式,指标设定不科学、依据不充分。

2、改进意见

(1) 提高认识,突出重点;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更加科学合理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目标。

(2) 强化管理,规范行为;强化部门预算约束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合理制定项目方案和计划,减少预算执行中的项目预算调整和结余。

(3) 加强预算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管控,做到事前有评估、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并且按预期绩效目标完成程度进行考核。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